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147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7 年 11 月 1 日

分局领导到石岭派出所指导办理积案

今年 7 月份以来，雷州林区分局石岭派出所严格按照省局《关于开展积案清理攻坚战的通知》的内容要求，不等不靠，主动作为，对辖区未破案件进行摸底排查，收集、查阅相关案件和证据，对系列未破积案进行了全面的清理，收到了良好的成效。

近日，石岭派出所对 2013 年的一宗未破积案进行重查时，发现了可深挖证据，存在可能快速破案的线索苗头。所领导及时向分局刑警大队、法制科等部门汇报，受到分局领导和业务部门的重视和支持。10 月 26 日上午，分局陈和芳副调研员带领刑警大队赖春荣大队长等主要业务骨干到石岭派出所对该案进行了调阅，和办案民警进行了讨论分析研判。陈和芳副调研员就该案现有的证据和存在的不足提出几点工作要求：1. 全面厘清证据，按照先易后难，逐一取证攻破的方法进行；2. 确定调查方向和范围；3. 对案件欠缺的外围证据和侦查措施不足的方面马上展开收集调查；4. 锁定目

标，采取相关措施。

目前，该案按照制定的工作思路有条不紊的侦办。



